

中日网

——以史为鉴 面向未来

当前位置: 首页 > 研究专题 > 中日关系 > 论

周恩来与中日关系述论

发布时间: 2008-01-24 点击次数: 964 作者: 钱嘉东 王效贤

[摘要]建国伊始,周恩来非常重视中日关系的发展。他参与制订了两条重要的对日政策原则:一是严格区分日本人民与日本军国主义;二是正确对待两千年与50年的关系。为了打开中日邦交正常化渠道,他从现实可能出发,提出“民间先行,以民促官”的方针。在与日本政府的接触中,他既坚持原则,又适当灵活,将针锋相对的斗争与有理、有利、有节的争取紧密结合起来。在他的大力推动和两国人民的共同努力下,中日邦交走上了正常发展的道路。

[关键词]周恩来;中日关系;民间先行;以民促官;中日邦交正常化

2007年是中日邦交正常化35周年,2008年将是周恩来诞辰110周年。作为一位伟大的政治家和杰出的外交家,周恩来为中日关系的发展做了大量工作。本文拟从作者见闻出发,通过梳理中日关系发展脉络,探寻周恩来高瞻远瞩、着眼未来,为中日两国关系正常化作出的不朽贡献。

一、周恩来相信,中日关系最终是要正常化的。在制订对日政策原则上,他强调要严格区分日本人民与日本军国主义、正确对待两千年与50年的关系。

新中国成立之初,绝大多数西方国家不予承认,特别是美国,对我国采取全面孤立、封锁、禁运政策。日本处在美国占领之下,听命于美国,1951年在旧金山片面媾和条约上签字,次年又同台湾当局建立所谓外交关系,并签订非法和约。在这种情况下,中日关系不具备正常化的条件。但是,作为共和国的开国总理,周恩来对日本这个与我国一衣带水并在历史上素有交往的邻国,始终给予关注。他高瞻远瞩,相信两国关系最终是要正常化的。

周恩来参与制订的我国对日政策原则中,有两条特别重要:一是严格区分日本人民与日本军国主义。发动侵略战争,给中国和亚洲各国人民造成巨大灾难的是日本军国主义,而日本人民也是受害者。二是正确对待两千年与50年的关系。中国人民一方面应牢记1895—1945年50年间遭受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的历史,另一方面也不能忘记中日两国人民长达两千年之久的友好交往史。中国这两条对日政策原则,始终贯穿于战后半个多世纪的对日关系中,无论两国关系顺利发展,还是遇到挫折,从来没有改变过。

周恩来既是这两条对日政策原则的制订者,也是贯彻执行这两条政策的典范。1953年9月,周恩来接见日本拥护和平委员会主席大山郁夫,就中日关系问题交换意见。他说:“日本军国主义分子的对外侵略罪行,不仅使中国人民和远东各国人民遭受了巨大损失,同时更使日本人民蒙受了空前未有的灾难。我相信,日本爱好和平的人民将会记取这一历史教训,不再让日本重新军国主义化和重新对外侵略。”“在和平共处的基础上,中日贸易的发展和经济的交流,是完全有它的广阔前途的。”[1]这充分表达了我国政府的善意和诚意:要从中日两国人民根

本利益出发,着眼于亚洲及世界的和平和稳定,正确处理中日关系。

周恩来经常用这些话教育身边的同志。原外交部亚洲司司长、后任文化部副部长的夏衍,在1989年写的一篇文章纪念周恩来的文章中有过这样的记述:50年代初,日本政府坚持敌视中国的政策。尽管中日民间贸易已经开始,但障碍很多,进展不大。当时总理教导我们,对日本既要正视60年(周恩来经常说的是50年——引者注),也要考虑两千年。从甲午战争算起,日本侵略我们长达60年,中国受到无可估计的损害;另一方面,日本和我国是一衣带水的近邻,从汉唐以来就有悠久的友好交往,日本从人生哲学、经济文化到生活习惯,和中国都有切割不断的联系。所以在当时情况下,针对和日本打交道,周总理提出了“瞻前顾后,日积月累,水到渠成”的方针。

正是周恩来的远见卓识,为中日关系发展进程绘制出了蓝图。建国之初,在我国的主动努力下,做了两件实质上属于政府职能范围的大事:一是中国政府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安排战后滞留在中国的日本侨民回国;二是释放全部在华日本战犯。

1931年日本占领东三省后,大批日本侨民来到中国大陆。至抗日战争结束,约130万日侨留居中国。大批日侨在1948年前已回国,新中国成立后留下来约3万人。1950年10月,卫生部部长兼中国红十字会会长李德全出席在摩纳哥召开的国际红十字协会第21届理事会时,周恩来指示她主动同日本赤十字社社长岛津忠承接触。1952年底中国公布在华日侨情况,表示对愿意回国的日侨,中国政府将予以协助,日本可派团前来同中国红十字会协商。1953年1月,日本赤十字社、日中友好协会、日本和平联络委员会(简称“三团体”)首次持日本政府签发的护照来华谈判日侨回国问题,双方商定由日本政府派船接应,中方负责日侨从居住地到乘船前的一切费用,并为他们携带物品、兑换外币提供方便。

对日本战犯的处理,更显示出新中国的宽广胸怀。中国红十字会代表团应“三团体”邀请回访日本时,周恩来特别指示李德全,将全部日本战犯名单交给日方。经过双方磋商,1062名日本战犯中有1017人于1956年6至9月分批由政府派船接回日本,只有45名罪行严重者,被分别判处8至12年有期徒刑,没有一个被判处死刑。这些战犯为中国的人道主义所感动,每个人在回国时都表示要将功赎罪。他们回国后再访问中国时,周恩来会见并鼓励他们向前看,为中日友好贡献力量。

这两件事影响深远,从一定意义上讲,为后来中日友好关系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为了打开中日邦交正常化的渠道,周恩来审时度势,从现实可能出发,提出“民间先行,以民促官”这个处理战后中日关系的重要方针。

在国与国关系问题上,民间往来往往与政府态度分不开:政府态度好,民间往来就容易;政府态度不好,民间往来就比较困难。然而,中日关系却首先是在民间有所突破的。与日本政府态度相反,日本民间许多有识之士要求顺应历史潮流,承认新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展贸易往来。早在新中国成立前后,日本民间相继成立日中贸易促进会、日中友好协会和促进日中贸易议员联盟等一系列对华友好组织。1953年日本众参两院分别通过《促进日中贸易决议》。日本社会各界,包括社会党、日共等革新政党,以及工人、农民、青年、妇女等各种团体,相继加入促进日中友好和日中贸易的行列。甚至在执政的保守党内,也有开明有识之士,主张和支持发展中日关系。为打开中日邦交正常化渠道,周恩来审时度势,从现实可能出发,提出“民间先行,以民促官”[2]的对日方针,这实际上成为战后中日关系发展的一大特点。

开展中日民间关系,“民间先行”,首先是贸易先行,这最符合两国人民的切身利益。1952年3月,周恩来指示出席莫斯科国际经济会议的中国代表团团长南汉宸和副团长雷任民,邀请出席会议的日本国会议员高良富、帆足计和宫腰喜助访华。三位议员不顾日本政府的限制,从莫斯科直接前往中国。当得知他们接受邀请,将与其他国家的朋友一道访华时,周恩来4月17日“致信毛泽东并刘少奇、朱德、陈云、王稼祥,介绍对在苏联出席国际经济会议的部分外国代表四十五人来华参观期间的安排事宜”[3]。6月,周恩来亲自“主持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同日本国会议员帆足计、高良富、宫腰喜助谈判签订第一个中日民间贸易协议”[4]。这份协议往返金额不过

3000万英镑,但是,两国人民从此沟通了信息,互相传递了友好的意愿,打开了中日友好的大门。

在此前后,中日双方先后成立促进国际贸易的团体,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就是这时成立的。这些团体与原有的日中友好团体共同开展反对封锁禁运、要求中日友好的斗争,为发展两国经贸关系、促进中日邦交正常化起到了重要作用。1955年4月亚非会议在印尼万隆召开时,周恩来有意安排熟悉日本情况的廖承志参加中国代表团。日本代表团团长是鸠山内阁的经济企划厅长官高?达之助。周恩来在廖承志的安排下同高?进行了会谈。会谈从日本当时的处境、开展中日贸易的必要性和步骤,一直谈到解决邦交正常化问题和双方面临的困难等。周恩来推心置腹,使高?受到很大的触动。60年代初,高?连续两次应周恩来邀请访华,为打开岸信介内阁造成的中日关系僵局作出了贡献,并成为中日备忘录贸易的创始人之一。

三、“以民促官”并非一帆风顺。周恩来既坚持原则,又适当灵活,将针锋相对的斗争与有理、有利、有节的争取紧密结合起来,从而促成中日贸易的持续发展。

“以民促官”并非一帆风顺。1957年2月岸信介上台执政后,无视已谈妥的中日民间贸易协议,拒不批准互设享有外交特权的商务代表机构,企图搞“政经分离”,只捞取经济实惠,导致中日贸易中断。周恩来提出,要继续中日贸易关系,日本政府必须遵守三条原则:第一,不执行敌视中国的政策;第二,不参与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第三,不阻挠中日邦交正常化。此三条统称“政治三原则”。他还提出“政治、经济不可分原则”,指出不讲政治、只讲经济是行不通的;一面对中国抱着露骨的敌意,一面想从中日贸易中捞一把,是肯定办不到的。

中日贸易中断后,一部分靠进口中国中草药和农副产品维持生计的日本中小企业濒临破产。日本社会党总书记浅沼稻次郎(1960年因主张中日友好被日本右翼分子杀害)和日本工会总评议会事务局长岩井章来华,反映中小企业的困难,高?达之助也托人给周恩来带信说情。按照“政治三原则”,必须日本政府先改变对华政策,才能恢复两国之间的贸易往来,但从中日友好出发,考虑到日本中小企业实际困难,周恩来决定开辟“照顾物资”的途径,即绕开双方外贸单位,以两国工会为联系渠道,继续同中小企业开展贸易,也称“个别照顾”。

1960年8月,周恩来会见日本日中贸易促进会专务理事铃木一雄时,进一步提出“贸易三原则”:政府协定、民间合同、个别照顾。周恩来向铃木解释说:“过去中日双方曾经搞过民间团体协定,想通过民间协定来发展中日贸易。经过岸信介政府这一段时期,证明这种做法行不通。岸信介不承认、不保证民间协定的实施,并且采取敌视中国的政策来破坏它。我们不能容忍这种行动,只好将中日贸易来往停了两年多。”“一切协定今后必须由双方政府缔结,才有保证。”“是不是没有协定两国之间就不能做买卖呢?……可以签订民间合同。”“中小企业有特殊困难,……今后还可以继续照顾,并且根据需要,数量也可以增加一些。”[5]

周恩来先后提出的“政治三原则”、“政治、经济不可分原则”和“贸易三原则”,既体现了坚持发展中日关系的原则,也体现了从实际出发、灵活运用原则,从而打击了日本亲美反华势力,支持了对华友好力量,调动了包括部分上层人士在内的日本社会各界的积极性,进一步推动了“以民促官”。1962年11月,中日双方签署了长期、综合性贸易文件,称之为备忘录,以示同以往民间协议的区别。备忘录的内容是经过两国政府同意的,实际上已经接近政府间协定的性质。也就是说,从1962年起,中日关系进入了半官半民(即民间协议得到政府的同意)的备忘录贸易阶段。

周恩来在处理中日关系时有两个特点:一是多做工作,二是善抓机会。新中国成立以来,周恩来抽出大量时间会见来访的日本朋友。据一位专门研究周恩来与中日民间外交的学者统计,从1953年7月1日至1972年9月23日(中日邦交正常化前夕),周恩来共会见日本客人287次、323个代表团次。周恩来经常教育身边同志:“外交工作首先是做人的工作,朋友越多越好。”周恩来会见的日本客人中,既有政界要人、知名人士,也有满手老茧的普通农民,以及稚气未脱的青年学生。周恩来在同他们谈话时,总是注意针对不同对象,谆谆开导,以理服人,尊重对方,从不强加于人,使人心服口服;同时也通过这些朋友了解日本国内的情况和变化。有时一次谈话长达七八个小时。周恩来每次谈话都能给客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使人感到受益匪浅。

所谓善抓机会,最典型的的就是“乒乓外交”。1971年,后藤钾二访华。后藤钾二当时是日本乒乓球协会会长,他访华的目的是邀请中国派乒乓球代表团参加在名古屋举行的第31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双方在会谈纪要的内容上发生激烈争执,我方人员坚持要把台湾问题写入纪要,而且要求把“政治三原则”放在纪要的第一条,连顺序都不能变。谈判因而陷入僵局。在这种情况下,周恩来把中方会谈人员找来,严厉地批评他们的做法。他说:“会谈要看对象,台湾问题在这里没有必要提,你们不要给后藤先生出难题。‘中日关系政治三原则’还是按日方原来提的,放在纪要第二条。” [6]由于周恩来亲自过问和及时纠正,双方圆满达成协议,中国乒乓球队参加了在名古屋举行的第31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并促成举世闻名的“乒乓外交”,最终推动中美、中日建交。这是周恩来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的又一范例。

四、抓住时机,水到渠成。1972年9月中日两国宣布实现邦交正常化,两国关系从此进入新的历史时期。

20世纪70年代初,国际形势发生深刻变化。1971年10月25日,联合国通过决议,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美国22年敌视、孤立中国的政策破产,被迫承认新中国的存在,开始改变对华政策。尼克松总统于1972年2月访华,终止中美两国长期隔绝的状态。日本国内环境也随之发生重大变化。长期追随美国、敌视中国的佐藤荣作被迫于1972年6月提前下台。要求同中国复交的呼声不断高涨。田中角荣甫一就任日本首相,就于7月7日提出“应该加速实现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邦交正常化” [7],并表示“充分理解中国政府提出的中日复交三原则” [8]。

针对田中的表态,周恩来判断,中日邦交正常化时机已经成熟。他立即指示外交部研究如何表态。7月8日,他召集外交部及其他外事和宣传部门负责人开会,研究田中讲话,商讨推进中日关系问题。他在会上指出:“我们对日本,过去只搞人民外交,不同官方往来。今后当然主要是搞人民外交,但同官方也要往来。” [9]7月9日,在欢迎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的宴会上,周恩来针对田中首相的表态,向全世界表明中国政府的态度:“这是值得欢迎的。” [10]短短七个字,坚定了田中与自民党党内阻力作斗争的信心和决心,对中日关系取得重大突破起到了关键作用。

7月9日晚,周恩来又召集有关同志开会研究。这是周恩来的一贯作风:让大家充分发表意见,集思广益,而不是发号施令。有人不谈意见,周恩来还要点名批评。周恩来说:我所以说田中首相的表态值得欢迎,是因为毛主席对我说,应该采取积极的态度。当时在座的外交部日本处处长陈抗第二天将随农业代表团访日,周恩来当场指示陈转告正在日本的孙平化和萧向前,要他们二人一定要把田中访华一事落实好,特别强调了“落实”二字。7月22日,孙、萧会见日本外相大平正芳,转达了中方欢迎田中访华并可以直接同周恩来总理会谈的决定。随后,田中委托和自己有私交的日本公明党中央执行委员长竹入义胜来华摸底,周恩来会见竹入,让竹入把我方想法带回去。8月11日大平再次会见、萧,正式向我方转达了田中访华的决定。

1972年8月12日,我国外交部长姬鹏飞受权宣布:周恩来总理欢迎并邀请田中首相访华,谈判并解决中日邦交正常化问题。“谈判并解决”这五个字是周恩来要求明确写上的,意思是说,田中要来,就要有解决问题的决心。

9月25日,田中角荣访问中国。田中到达北京后,并非一切问题一蹴而就。矛盾主要集中在战后问题处理和台湾问题上。周恩来强调,日本必须明确承担战争责任、表示深刻反省,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唯一性和合法性,这是原则;但为了照顾日本实际利益,我方也同意日本与台湾之间继续维持既有的民间实务关系,这是灵活。这两个问题的解决,又一次展示了周恩来原则坚定性和策略灵活性高度统一的外交艺术。

在最后一次两国首脑会议上,周恩来称赞日方说:你们这次来是守信义的,这是两国和平友好的良好开端。我们重建邦交,首先要讲信义,这是最重要的。中国古语说,“言必信,行必果”,你们这次来表现了这个精神。说完,将这六个字写在纸上交给田中。田中回答说:日本也有一句话,“信为万事之本”,这应该就是日中邦交正常化的基础。说完也写下来,郑重地交给周恩来,表达他信守诺言的决心。9月27日晚,谈判基本达成协议。

1972年9月29日,中日两国发表联合声明,实现了中日邦交正常化,从而揭开了两国关系史上的新篇章,进入

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从7月7日田中上台,到9月29日两国建立正常关系,总共用了84天。在那一段时间里周恩来几乎天天召集大家分析形势,提出对策。正是周恩来等政治家、外交家的不懈努力,浇开了中日两国人民的友谊之花。中日友好合作,符合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中日邦交正常化,不仅在政治、经济等方面给两国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对维护亚洲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日关系进入新的时期,然而周恩来眼光并不停留于此,他想得更远,又提出两个理念。一是“饮水不忘掘井人”。这是周恩来在1972年9月23日(中日邦交正常化前夕)会见冈崎嘉平太等日本朋友时提出的,他对多年来为推动中日关系作出贡献、甚至不惜牺牲生命的日本朋友表示深深敬意。周恩来还用这句话告诫身边工作人员,要他们“结交新朋友,不忘老朋友”。周恩来在历史关键时刻适时提出这一反映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理念,不仅使日本友人深受感动,也使中国人民深受教育。

二是“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中日邦交正常化从法理上给中日之间50年的不幸历史划上句号,但不是就此抹掉历史。历史是抹不掉的。中日双方应该记住它,目的不是为了算旧账,而是为了从中吸取教训,以免历史悲剧重演。周恩来1972年在欢迎田中首相访华宴会上的祝酒词是这样说的:“自从一八九四年以来的半个世纪中,由于日本军国主义者侵略中国,使得中国人民遭受重大灾难,日本人民也深受其害。前事不忘,后事之师,这样的经验教训,我们应该牢牢记住。” [11]